



您的位置：首页 - 财经数字

保监会出台新规促养老保险发展(12月30日)

文章作者：

《国际金融报》消息，日前，保监会下发了《关于加快发展养老保险的若干指导意见》（以下简称《意见》）。保监会有关负责人指出，《意见》代表了全行业大力发展养老保险的共同声音，是保监会推动养老保险市场发展的重要举措。

保监会上述负责人表示，养老保险公司的批准筹建和《意见》的出台是保监会今年对于发展养老保险市场的两项主要推动工作。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问题日益严重，人们对于养老的需求将日益强烈，养老保险市场潜力巨大。保险业理应成为满足老年人保险保障需求的重要力量。

进入12月，平安、太平两家养老保险公司相继获准开业，这是我国第一批专业养老保险公司。据悉，两家公司成立之后，市场反映良好。业内专家认为，专业养老保险公司的成立是市场细分的结果，专业化经营将有助于养老保险市场的健康发展。

《意见》指出，企业年金是养老保险重要的业务领域，又是人身保险业新的增长点。加快发展养老保险及其企业年金，有利于人身保险业充分发挥社会管理功能，促进保险业更好地服务于国民经济的发展、人民生活水平的提升与和谐社会的构建。

自我国人身保险业务恢复以来，保险公司就一直经营养老保险业务。现在已经在市场培育、方案设计、资产管理、资金运用和年金发放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经验。《意见》指出，目前养老保险及其企业年金正面临着难得的历史机遇，保险公司应积极参与企业年金市场建设，努力成为企业年金市场的主力军。企业年金是企业员工福利计划的一部分，保险公司可以提供保险合同型产品服务，也可经有关部门授予资格后提供信托型产品服务。

[\[推荐朋友\]](#) [\[关闭窗口\]](#) [\[回到顶部\]](#)

转载务经授权并请刊出本网站名

中国博士论坛

中国社会科学院  
保险与经济研究中心

IFB外商投资中心

IFB基金研究  
与评价中心



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5号 邮编：100732 电话：010-65136039 传真：010-65138307  
版权所有：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